

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安徽光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安徽光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准备股票终止挂牌，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存在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的风险。

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储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光大医疗的主办券商已履行督导义务，多次督促光大医疗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联储证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如光大医疗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 5 月份第一个转让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强制暂停转让，并每隔十个转让日发布风险提示一次。如光大医疗仍无法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
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2019 年 4 月 19 日